

領 據

茲收到 貴局撥付「111年度高雄市政府青年局青年創業補助」經費

計新臺幣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無訛。

此 致

高 雄 市 政 府 青 年 局

營利事業名稱： (請蓋印章)

統一編號或稅籍編號：

代表人/負責人： (請蓋印章)

登記地址：□ □ □ □ □

高 雄 市 區 里 鄰 路(街) 巷 弄 號 樓

受款銀行 (或郵局)	銀行(郵局)代碼： 銀行名稱： 銀行 分行
帳號	
戶名	(須與黏貼之存摺封面)

※本補助款採電匯方式入帳(非高雄銀行帳戶需扣跨行匯款手續費)，請將封面影印黏貼於背面(帳號、戶名務必清晰)以利匯款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.

同本印影白)

摺存帳存